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101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《关于取消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议案》

经过慎重考虑，公司决定取消拟定提交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的提案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（修订版）》

同意公司对《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并根据修改意见形成《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修订版）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《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（修订版）》

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修订后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3 日